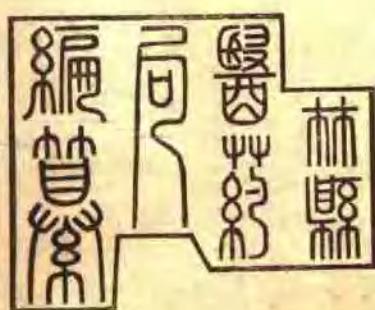


# 林縣醫藥志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一日初稿（征求意见稿）



# 目 录

## 卷首：

序言  
凡例

## 目录

<b>一、概述篇</b>	3
第一章 概述	3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中药行铺梗概（1893—1936）	3
第二节 抗战时期中药行铺脉络（1937—1944）	3
第三节 旧中药行铺渐趋解体，国营医药商业萌芽（1944—1950）	4
第二章 林县医药公司、医药管理局的建置和沿革	4
附：林县医药管理局、医药公司平面布置示意图、林县医药公司县城机构现状分布示意图	
附表一：历届负责人任职名单表	5
附表二：林县医药管理局、医药公司历年年末职工人数统计表	6
第三章 大事记	
第一节 大事年表	8
第二节 大事记述	10
1、一九六四年林县医药公司汽马车发生事故造成人畜伤亡	10
2、林县医药公司一九八一年枣仁被盗遂揭案纪实	10
<b>二、经济篇</b>	11
第一章 中华民国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和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市场	
全县医药市场兴衰史	11
第一节 地处交通要衝，合涧镇中药行铺十分兴隆	11
1、“大生堂”独占鳌头，十二家仅居其次	11
2、京津沪多方插手，各药店客如流水	12
第二节 位于三省交界，任村镇中药市场一片繁荣	13
第三节 县城中药行业萧条，各家药店门庭冷落	14
第四节 遭兵燹日寇，各药店凋零倒闭	14
第五节 敌占区交通受阻，不景气改号易主	15
第六节 解放区市场繁茂，千方百计寻找货源	15
第七节 日商经营方式	16
1、股东和经理之间的关系	16

2、用赊销方式引诱顾客	1 6
3、自定等级、价格	1 7
4、大伙计、小伙计在药店的地位	1 7
5、旧中药行铺的经济管理	1 7
6、“穷人吃药，富人还账”的把戏	1 8
7、精细的中药炮制	1 8
8、旧中药行铺的经商道德	1 8
9、以劣顶好，以假充真	1 8
10、“贩党参是贩黄老虎”之说	1 9
第八节 西药的萌芽	1 9
<b>第二章 国家对私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1946—1956）</b>	1 9
第一节 “大生堂”“回春”“仁济”自发组织“公顺药店”	1 9
1、解放初期，合涧镇中药业走向中兴	1 9
2、解放初期合涧镇的所谓“反特”运动	1 9
3、合涧镇“公顺药社”的产生、发展和归宿	2 0
4、“公顺药社”打入外埠经营中药材	2 0
第二节 “大众药社”蓬勃兴起	2 0
第三节 “人民药社”的发展壮大	2 0
第四节 开展“五反”运动	2 1
第五节 “中国医药公司林县公司”和“县中药经理部”并立	2 1
<b>第三章 国营医药商业正式成立和发展（1956—1960）</b>	2 1
第一节 医药公司的产生和医药管理局的成立	2 2
第二节 配合卫生部门除四害，消灭地方病方面作出了贡献	2 2
第三节 吸取“大购大销”的严重教训，认真地进行“三清一改”	2 2
第四节 艰苦奋斗，工作朴实，送货下乡是医药公司的传统美德	2 3
第五节 严格采购工作，建立六员联系制度	2 4
第六节 医知药情，药知医用	2 5
第七节 为全县人民着想，合理增设网点	2 5
附：林县医药公司基层网点现状分布示意图	
第八节 科学管理仓库，中药分包上架	2 5
第九节 提高服务质量，长期坚持饮片加工	2 6
1、充实饮片加工队伍，改革饮片加工方法	2 7
2、如法炮制	2 7
第十节 执行国家医药价格，不断开展审价工作	2 8
第十一节 搞好市场预测，供应走在疫情前	2 9
第十二节 勤俭节约办企业的优良传统	3 0

第十三节 扩大零售业务，提高服务质量	3 3
<b>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中，左倾错误对医药 供销的危害 （1967——1976）</b>	3 3
第四章 第二次国民经济调整时期（1977——1982）	3 4
第一节 改革库存结构，加强企业经营管理	3 4
第二节 推行经济责任制，提高经济效益	3 5
第三节 落实国务院《决定》，加强全县医药市场管理	3 7
<b>三、资源篇</b>	3 9
第一章 药源概况	3 9
第一节 中华民国时期我县中药材的衰竭	3 9
第二节 旧药材行很少收购民间药材	3 9
第三节 解放后我县中药材生产，收购蓬勃发展	3 9
第二章 建国后开发药源，药材采挖大幅度上升	4 0
第一节 走乡串户，深入山区发动群众采挖药材	4 0
第二节 中药材收购的高峰时期	4 1
第三节 大力开展新草药收购	4 3
第三章 开发药材基地，发展中药材生产	4 5
第一节 在全县范围内发展药材生产	4
附：林县主要地产中药材分布示意图	
第二节 大引进，试种成功人参、天麻	4 7
第三节 培养技术人员，到各药材场巡回辅导	4 8
第四节 五抓五办，五闯难关，药材生产成效大	4 9
附：中华民国《重修林县志》药之属一九五六年至一九八二 全县主要药材场统计表，林县医药公司历年收购中药材品种 附表一至表十二中药材历年收购生产资料	
第五节 抓药材基地的建设	5 0
<b>四、医药工业篇</b>	5 6
第一章 七十年代在全县蓬勃兴起的小型制药厂	5 6
第二章 林县医药公司制药厂始末	5 6
第三章 林县制药厂发展简史	5 7
第一节 概况简述	5 7
第二节 林县制药厂的建置与沿革	5 7
第三节 技术水平	5 8
第四节 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	5 9
第五节 生产发展状况	5 9
第六节 史事记述	5 9

附：林县制药厂历届领导人名单	6 0
林县制药厂历年人员、产值、利润表	6 1
林县制药厂历年主要产品表	9 2
五、杂记篇	6 3
第一章 支援以红旗渠建设为中心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6 3
第二章 开展职工文化补，培养建设四化人才	6 3
六、附录：《林县医药志》编写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6 4

## 序 言

编写林县医药志的工作，开始于一九八二年九月份，完成于一九八三年六月份。

在编写本志过程中，我们作了认真细致的采访口碑，搜集文献资料，查阅档案和统计资料。其中，采访口碑工作尤占份量。因为在一九五六年以前，我县医药方面的历史，文字资料一无所考，盖凭过去在药行、药店、药社的当事者，目击者，耳闻者回顾追述，在走访过程中，我们不因其知之少而不屑听，也不因有重复之处而忽略。凡有知情者，寻踪觅迹，逐一访问，然后回来做对照工作，惟恐稍有纰漏。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三年的文字资料，由于文化革命期间本部门的存档工作多有疏忽，也由于归辖机构分合变迁颇为频繁，有很多资料亡佚，无案可查，也只好依赖口碑。

在执笔行文时，我们把走访得来的资料和翻阅档案所得资料结合起来，秉笔直书，实事求是，照史实写本志，力图把我县医药方面的发展状况如实地反映出来，以便“观古鉴今”。或可引为后事之鉴，或可援为后事之师。

在整个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县志编委会的具体组织和指导，同时，受到了县供销社、商业局、卫生局、档案局、地区医药局、省医药局的大力支持。特别是很多熟知这方面情况的老同志，老干部，以及在外地工作的同志，在农村务农的医药行业老前辈，积极地不厌其详地提供资料。值此，我局全体同志谨向上述单位和同志致以衷心地感谢！

由于执笔者思想理论水平所限，尤其缺乏写志知识和经验，因而在体例，文风等方面，不免粗浅简陋，归属不当，甚或出现遗漏和错误。我们热切而坦诚地希望各位知情人士和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充实和完善，为今修重后本志时予以订正。

段廷林

编者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一日

## 凡例

一、在本志编写过程中，努力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力求思想性、资料性、科学性的统一。

二、本志的时限，上溯到一八九三年。因为一八九三年以前本县的医药情况业已史随人亡，无可追溯。本着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原则，依序而述。

三、本志的范围，一九四九年以前的历史，虽然本县旧有“九集市场”之说，但中药材市场的集中点乃是县城、合涧、任村，所以在行文时这三个市场也较详，较为侧重。除三个重镇以外，其余集镇也有中药材市场，但规模甚微，一笔带过。三里五村也都有小药铺，即有医有药，以行医为主，实际上是现在卫生所的前身，则由卫生局在编写卫生志时囊括记述。一九四九年以后的历史，着重记述了医药公司，医药局的建置沿革，制药厂的建置沿革，药源的开发利用和改进，供销经营情况等等。

四、本着“不为在世立传”的原则，而且即使不在世的我县医药界人中，也没有需要为其撰传的知名人士，所以本志无人物传记。但对涉及事体的若干人，如旧药行的股东、经理以及建国以后成绩突出的有关人员，用“因事系人”的写法，则简明扼要地夹叙于事实之中。

五、本志分卷首和正文两部分。卷首包括序言、凡例、图片、林县医药管理局平面图、医药公司平面图。林县医药公司、医药管理局下设机构分布图，目录。正文分五篇章。并附有插图表格于相应篇章之后，以便查阅。

六、本志资料来源，查阅档案局、商业局、县社、卫生局、本局等有关单位的档案，并且有大量的口碑来源。资料到手后，一一核对，辩明真伪。对于那些语焉不详，数据不全的资料，一概从略，以免以讹传讹，淆乱史实之嫌。

## 一 概述篇

### 第一章 概 述

####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中药行铺梗概

(一八九三年——一九三六年)

我县地处豫北山地，太行山东麓，西与山西接壤，北面隔漳河与河北相望。清末至民国初，山西省的壶关、平顺、高平、陵川、晋城、阳城、黎城一带所产药材，源源不断地流入我县的合涧、任村、县城出售，成交之后，再运往广州、天津码头出口。同时，我县与山西相邻的几个县又由此购回所需药材。自然形成了我县三个药材集散重镇，成为我县与山西东部药材交易的出入门户。而与我县相邻的河北省涉县、本省的辉县、安阳、汤阴、新乡等地，也都有紧密的业务关系。且这种形势一直延续至今。所以，在民国年间，我县中药行铺应运而生，竞相发展，蓬勃崛起。仅合涧镇就有十三家大的药行药店。并且生意兴隆，都有厚利可图。

据考，我县县城最早的中药行铺是光绪末年在县城南关开的“广源东”和“旭同仁”两家。这两家药行是怀庆府人开办的。是时，中药业在我县还十分寥落。到宣统年间，“广源东”和“旭同仁”同时离开林县返回故里。彼两家店产全部变卖。王老起买下，改字号为“天德公”，后来改字号为“天德堂”。嗣后，继之而起的是“广通药站”“同生药店”“美庆堂药店”“老善药店”等。均为批发兼零售。合涧镇的“大生药店”历史悠久，八九十岁的老人回顾说：他们童年就知道有个“大生药店”，具体何时开业已无稽可查。后来改字号为“大生堂”。多方佐证，在光绪年间之前，合涧镇仅“大生药店”一家。到民国初，先后在合涧兴起的有“天德恒”“天元堂”“三元堂”“仁济堂”“仁记”“智仁堂”“老土河药店”“回春”等十三家。任村镇由过去相沿下来的是“宏元奎”和“义兴药栈”，开业时间也已无人知晓。民国初兴起的有“同春堂”“老土河药店”等。

我县的三个药材集散重镇，自从民国初开始，盛极三十年，可谓我县中药行生意的黄金时代。其它六集镇中药市场规模甚微，惟东姚的“天德东”颇具兴隆。

#### 第二节 抗战时期中药行铺脉络

(一九三七年——一九四四年)

一九三七年至一九四四年，我县中药材市场一如全县，遭受兵燹，饱经战乱之苦。一九四〇年，日本铁蹄首先踏入县城，之后进攻合涧，侵入任村，各家药铺惨遭毁坏，无一幸免。合涧镇六家药铺被烧，七家药店遭抢，药店职员四散奔命。“大生堂”和“回春”“仁济”尤为惨重。其后，有四家转徙乡村，坚壁清野，另起炉灶。其余宣告结束，至此，合涧镇中药业凋敝。县城中药行铺尽行被烧，任村镇的中药业同样未免罹难。全

县整个中药市场江河日下。那时，小商小贩却大有发展。全是本地农民，或挑一担中药材到外县出售；或挑一担药材到本地经销，较为活跃。在抗日战争时期和我县的解放事业上，起到了不可忽视的积极作用。

### 第三节 旧中药行铺渐趋解体 国营医药商业萌芽

(一九四四年——一九五〇年)

日本战败后，合涧镇各家药店试图重振生意，再图买卖兴隆，纷纷整理旧业，挂出牌子开张。只是生意做得不如过去了。国民党住进我县，并派遣有各种荷捐杂税的重压，加之战火封锁，货源断路，有四家先行倒闭，其它几家药行苟延残喘。县城原先较大的中药行铺已不复存在，只剩下些小药铺。一九四〇年，任村解放，“洪圆奎”“义兴客栈”“同春”“德龙寿”“义和药店”五家合并为“协胜药社”。一九四六年，全县解放。合涧镇残存的几家药店自行合并为“公顺药社”。“公顺药社”从一九四五年起到一九四九年，经过了一个中兴时期。“公顺药社”不再是私人所有，采取股分制。同时人民政府在今涧设立了“济民医院”。县城设立了“大众药社”。一九五二年底，大众药社和大众货栈合并，属县财政二科管。合并后以经营药材为主。除一些散见的小型私人药铺外，较大的私人药材批发商已消声匿迹。我县医药行业逐步走上正轨。

### 第二章 林县医药公司、医药 管理局的建置和沿革

一九五〇年二月，“大众药社”改名为“人民药社”，属县财政二科管。与其并存的还有“民主药社”和“新生药社”。一九五三年五月，三家药社合为一家，改名为“中国贸易公司林县公司”。一九五四年七月改为“中国土产公司林县分公司药材组”。一九五六年四月，县商业部成立“河南省林县商业部医药公司”。同时，县供销社设立“河南省林县供销合作社中药材采购批发站。”一九五七年六月，“中药材采购批发站”改为“中药材经理部”。一九五八年五月，“医药公司”和“中药材经理部”合并为“中国药材公司河南省公司林县公司”。一九五九年改为“林县商业局医药经理部”。一九六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林县商业局医药经理部”转交县卫生科，改为“河南省林县医药公司”。一九六三年十一月，从县卫生科转交县商业局，改为“中国医药公司河南省公司林县公司”。一九六八年四月，全县实行大联合，林县医药公司成立“林县医药公司革命委员会”。一九七一年四月，改为“林县商业局土产站医药组”，归县商业局土产站管。一九七三年二月和“土产站”分家，改为“河南省林县医药公司”。一九八〇年七月二十一日，奉林县人民政府林政(1980)35号文件通知，成立林县医药管

理局，行企合办，与医药公司合署办公。至此，林县医药管理机构的组建工作初告段落。地址在林县城振林街48号。

基层网点的设置，一九五六年六月，遵照“河南省供销合作社中药材经营管理处安阳专区采购批发站”指令，在合涧、临淇、东姚、河顺、任村设置医药批发部。一九七一年，又在茶店设置一个批发部。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在姚村镇设置一个批发部。

县城医药另售门市部的设置。一九六二年，在城里路东设立一个中西药门市部。一九七二年在县城振林街 号设置一个西药成药门市部，一九七九年八月，该门市部增加中西另售业务。一九八一年，在县城向阳街38号设置第三门市部，只经营西药和成药。一九八二年六月在县城南关设置一个中药材收购门市部。

附表一：历届负责 任职名单表

机构名称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备注
人民 药社	经理	连丙昌	男	1950.2—1952.元	工作调动
	副经理	段文会	男	1950.3—1953.12	同上
中国贸易公司 林县办事处	经理	王德俊	男	1953.12—1954.7	同上
	副经理	杨友功	男	1954.8—1956.12	同上
药材	经理	刘子连	男	1955.7—1957.5	同上
	副经理	高步孺	男	1956.4—?	同上
	副经理	王启文	男	1956.2—1957.元	同上
	副经理	魏宪文	男	1956.2—1958.2	机构变动
经理部	经理	魏宪文	男	1957.5—1968.2	机构改组
	副经理	史天兴	男	1960.6—1968.4	同上
医药公司	主任	郭润仁	男	1970.12—1976.2	工作调动
	副主任	赵宏福	男	?	离休
林 县	主任	史天兴	男	1968.4—1970.12	工作调动
	副主任	徐明生	男	1968.4—1978.2	同上
土产站医药组	副主任	魏宪文	男	1968.4—1980.2	离休
	副主任	吕仁	男	1968.4—1972	工作调动

续表一：历届负责人任职名单表

机构名称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备注
林 县	副主任	万开元	男	1975—1976	工 作 调 动
	主任	万开元	男	1976—1978	
医 药 公 司	经理	郭友新	男	1978—1979	
	副经理	王启文	男	1978—现在	
	局长	郭统毅	男	1980.8—现在	
林 县 医	副局长兼经理	李双楼	男	1980.7—现在	
	副局长	冯四妞	男	1982.2—现在	
	副经理	王来福	男	1978.2—现在	
药 管 理 局	副经理	李林书	男	1981—现在	

附表二：

林县医药管理局、医药公司历年年末职工人数统计表

年 度	职 工 总 数	说 明
1956年	11	
1957年	12	
1958年		
1959年		
1960年		
1961年		
1962年	34	
1963年	36	

续附表二：

林县医药管理局、医药公司历年年末职工人数统计表

年 度	职 工 总 数	说 明
1964年		
1965年	41	
1966年	42	
1967年	44	
1968年	44	
1969年	41	
1970年	43	
1971年	42	
1972年	41	
1973年	43	
1974年	52	
1975年	89	
1976年	116	
1977年	137	
1978年	119	
1979年	97	
1980年	116	
1981年	152	
1982年	152	

## 第三章 大事记

### 第一节 大事年表

时间	大事摘要	详述篇目	资料来源
1950.2	成立人民药社	概述篇第二章	口碑
1953.5	成立中国贸易公司林县公司	同上	口碑
1954.7	改名为中国土产公司林县分公司	同上	同上
1956.6	成立药材经理部和医药公司	同上	商业局档案
1956.6	建立五个基层批发部	经济篇第二章第六节	同上
1957.6	医药公司和药材经理部分为中国医药公司河南省公司林县公司	概述篇第二章	同上
1959.7	改名为县医药经理部	概述篇第二章	同上
1960.9	开展“三清”工作	经济篇第二章第三节	同上
1957.11	开展全县医药大审价	经济篇第二章第九节	同上
1961.3	本公司转交卫生科管	概述篇第二章	卫生局档案
1963.2	医药公司汽车发生事故造成人畜伤亡	概述篇第二章第三节	档案局档案
1963.11	从县卫生科转交给县商业局管理正式成为林县医药公司	概述篇第二章	县档案局
1968.4	成立林县医药公司革命委员会	同上	同上
1969.2	引种成功人参	资源篇第二章第三节	商业局档案
1970.6	试种成功天麻	资源篇第二章第四节	同上

时 间	大 事 摘 要	详 述 篇 目	资 料 来 源
1971.4	改名为林县土产站医药组	概述篇第二章	县商业局档案
1971.2	中药批发实行分包上架	经济篇第二章第六节	同 上
1971.9	医药公司建立党小组	政治篇第一章	县社档案
1973.2	改名为林县医药公司	概述篇第二章	同 上
1974.6	全省医药系统来我县学习分包上架经验	经济篇第二章第七节	县商业局档案
1974.2	林县制药厂建成投产	医药工业篇第三章第一节	县医药局档案
1974.2	医药公司团支部成立	政治篇第二章	同 上
1975.10	建成林县医药公司制药厂	医药工业篇第三章	同 上
1980.5	林县医药公司制药厂痢特灵车间建成投产	医药工业第三章第五节	制药厂供
1981.3	医药公司改组党支部	政治篇第一章	县商业局档案
1981.9	林县制药厂收归县医药管理局管理	医药工业第三章第二节	县医药局档案
1979.1	林县医药公司制药厂行业	医药工业篇第三章	同 上
1980.11	林县制药厂痢特灵投入国际市场	医药工业篇第三章第二节	同 上
1978.2	成立医药公司党支部	政治篇第一章	同 上
1982.3	县医药局职工文化补习班开学	杂记篇第二章	同 上
1982.9	林县医药志编纂工作开始		
1983.6	林县医药志编纂工作脱稿(初稿)		

## 第二节 大事记述

### 1、一九六四年医药公司汽马车发生事故造成人畜伤亡

一九六四年二月，医药公司从任村公社南丰村雇马车夫张和顺、张明堂二人，以及人马一匹，马车一辆，骡子两头，以临时工待遇在公司来往送货。一九六四年五月二日早四点钟，由车夫张和顺和张明堂二人赶着从县城起身，去往合洞小寨村送煤。途中至河西黄崖底村西部南崖上，由于山路拐弯过急，山崖陡峭，车夫对途径生疏。车至拐弯处，牲口猝然狂奔起来。车夫急拉刹车时，由于刹车过紧，闸绳猛断，无力阻拦，人与车、牲口一齐飞入崖下。车夫张和顺不幸死去，同时，死去两头骡子，一匹大马，毁掉马车一辆（胶轮）。价值总额一万零五百余元。事后，县商业局紧急通报全系统。这次事故和教训是：车夫疏忽了行车前的应做的准备工作，没有检查车闸绳是否有问题。领导思想麻痹，只注意了对他们的使用，而忽视了对其足够的安全行驶教育。以至肇成事端，给国家带来不应有的经济损失，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 2、林县医药公司一九八一年枣仁被盗遂揭案纪实

一九八一年七月上旬，医药公司同河北省内丘县杨庄企业站田玉山签定了加工酸枣胡合同。合同要求出仁率16.5%以上，出一斤仁付给加工费0.10元。乙方负责人是田玉山。合同签定后，于十一月十一日开始加工。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晚，县公安局巡逻人员到县交通局招待所巡查时，从河北省某客人的床底下搜出枣仁两包，经过严厉盘查，这两人正是给我县医药公司加工枣仁的同流人。公安局连夜火速包围了医药公司。我们在公安人员的指挥下，立即采取了措施，当夜一点钟左右，发动几十名干部、职工协助公安人员，将这伙以加工枣仁为名，行偷盗枣仁之实的不法分子全部捉拿归案。随之，两天内县医药公司全部戒严，并召开全体干部、职工，立即停止营业，关门整顿，不准请假；不准打电话；不准发电报；不准接待客人。为有利益破案，隔绝与外界联系，发动干部、职工人人查，个个揭，查线索，查可疑，揭露加工存在的问题。

这个盗窃集团的首恶分子，就是乙方代表田玉山。通过审讯证明，他们来林县加工枣仁，就怀有险恶用心，打着加工枣仁的幌子，干着盗窃枣仁的勾当。他们住在医药公司加工枣仁，同时在县交通招待所、西街村、东岗下燕科和安阳等处安插了人，内外接应，在加工枣胡期间，他们采取以换面为名，小麦和枣仁混装拉出去，并用大衣作掩护，小提包提出去，利用公司后院的水道，越墙往外转递等多种卑鄙的盗窃手段，先后盗窃枣仁三千余斤，价值二万三千余元。他们盗出枣仁后，多次流窜到安阳以9—12元的高价卖到安阳收购站和安阳市西环城路收购门市部。获赃款三万余元。另外，还有三袋未得出手，约700余斤，当夜就已被追回。

揭案后，我县医药管理局发动全体干部、职工结合机关整顿，深刻认识案件的严重

性和危害性，揭出了我们思想上、作风上、工作上、管理上存在的许多问题，针对这些问题，人人表态，制定措施，堵塞漏洞，追查责任，吸取教训。一九八二年一月一日，又派出六人随同公安人员到犯罪者所在地河北省内丘县和隆尧县等地追查赃物、赃款。将所失赃款赃物全部追回。

县公安局经过认真细致的审讯工作，于一九八二年七月中旬在县影剧院开庭审判。我方代理人王启文首先申诉。县法院根据刑法，判处首犯田玉山有期徒刑5年。

这次重大案件的教训是：其一在签定合同时，我们轻信对乙方的口头审查，轻信了他们的合法手续。没有弄清乙方的来龙去脉。没有弄清其中夹杂着一伙由来已久的盗窃犯。其二防范措施不力。虽然在加工现场安了三个流动岗哨，日夜执勤，前后大门分别有专门警卫，但仍有不少漏洞，使他们有了可乘之机，以至酿成这次案件。其三，对职工教育不够，个别职工受资产阶级自由倾向影响，组织纪律松驰，工作责任心不强，上班脱离岗位，擅离职守。没有起到真正的岗哨作用。其四，加工枣仁负责人资产阶级思想严重，接受乙方小恩小惠，丧失立场，不仅没有起到监督、管理作用，反而为罪犯开了绿灯。给了其方便，起了很坏的作用。

在这次案件后，给予加工枣胡负责人以严厉的行政处分和经济处分。给予主要当班站岗人员以解雇处分。

## 二 经济篇

### 第一章 中华民国时期， 抗日战争时期和第一、二次国 内革命战争时期全县医药市场兴衰史

#### 第一节 地处交通要衢 合涧镇中药行铺十分兴隆

合涧镇座落在浙河北岸，依傍太行山，扼山西通河南的重要出山口，是东西往来的必经要道。山西晋东南一带，以及辉县、汤阴、安阳三面的中药商贾云集合涧，形成了合涧镇在清末到民国时期中药材贸易的高峰。

##### 1、“大生堂”独占鳌头，十二家仅居其次

民国初，合涧镇有两家经营中药材的行店，即“大生堂”和“回春药店”。大量批发，少量零售，业已根深蒂固，远近颇为有名。“大生堂”东家是沙蒋郭老秀，经理是扬福元。“回春药店”的东家不详。“大生堂”在民国初就声势很大。经理扬福元做生意

有方，生意越做越大。由开始的五六个人，到民国十三年左右，广纳生意能人，人员剧增至二十人左右。其时，本县桑园的莫良城也成了“大生堂”的东家，合股经营。同时，又增加了一个经理，是陵阳人崔世选。民国十五年又续一个经理景跃先。三个经理都精明过人，手段灵活，最善随机应变，这在当时的生意行中无疑是难得的才人。“大生堂”如虎添翼，在民国初原有的十五间仓库铺面的基础上，又扩建到二十多间。其它各药店虽然明争暗竞，欲意超过“大生堂”，但直到日本军队扫荡合涧，也即合涧药材生意最兴盛的时期，始终没有一家压倒“大生堂”的。“人生堂”生意的蓬勃发展，首先是“大生堂”股东，经理的大胆，心胸开阔，敢于放手经营。在民国十六年，“大生堂”开始远走天津、上海、北京、郑州，与大码头的药材商挂勾连系，做起别的药行尚望尘莫及的大生意来。每年收购从山西流入的党参近二十万斤，其厚利程度不难想象。民国二十一年，“大生堂”经理杨福元抬高价格收购山楂片，垄断了整个合涧市场，收购近十万斤，发往天津码头，获利甚大。翌年，“大生堂”又如法炮制，再图垄断党参，一家伙收了三十万多斤。俗话说：“贩党参是贩黄老虎”。这年，旧货尚未出手，新货接踵而至，适逢天津码头党参积压，暂不出口。而“大生堂”的老家又接连把新党参送来，“大生堂”没法变卦，只好照价收购，结果生意做赔了。东家一怒之下，辞退了杨福元的经理。无奈，杨福元只好到姚村另立门户，开了“万春堂”，既当东家又当掌柜。虽然这一生意上的失策，使“大生堂”受到一定损失，但是很快就又恢复了元气。直到日本扫荡才被迫迁出合涧。

民国十年，“永生堂”开业，有八个人，批发兼零售。东家是个女的，姓名已无传闻。经理是杨全、李思聪两个人。民国十六年改字号为“永春”，在合涧正东街南部路东。有房产十几间。紧接其后“仁纪药店”开业，经理李宝琛，在合涧东南券里路东，有房产十六间。民国十二年，“天德亨”开业，经理王林毕，东家是南关的“天德堂”。都是批发兼零售。其余几家如“三元堂”、“天元堂”、“仁济堂”、“智仁堂”也都在民国十年左右先后开业。山西省壶关县土河村姓赵的在我县开药店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字号为“老土河药店”。民国时期，老土河医生以看妇科病被人称道，在全县颇有名望，远近求医者很多。借此，“老土河药店”药材生意也很兴盛。“老土河药店”的卖药方式也较为独特，不上戥用手抓。客人到店，先询问客人带了多少钱，然后以钱抓药，不赊账。以至影响及其它药店也纷纷仿效。这种方式对客人有利有弊：

## 2、京津沪多方插手，各药店客如流水

民国十六年，“大生堂”远走大码头成交药材生意的先例一开，其它几家药店也步其后尘，都派人到天津、上海、北京搞业务关系，都有专人长年奔走于合涧和京津沪之间。“仁纪药店”、“仁济堂”、“三元堂”、“天元堂”的生意由此大有转机。在三大城市中，跑天津最多，因为天津在当时是新兴港口，收购党参大量出口。其次是跑北京，跑北京主要是往回购货。当时，北京的“同仁堂”、“仁庆堂”、“长春堂”、“东